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4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软科技")于2024年6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已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并于同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新增股份844,0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72,049,000股变更为72,893,0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72,049,000元增加至72,893,000元。

二、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鉴于上述增加注册资本的基本情况以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对《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章程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04.90万元。	第一章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89.30万元。
第三章 第一节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204.90万股。	第三章 第一节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289.30万股。

除修改上述条款内容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202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事宜,上述变更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45 证券简称:华林证券 公告编号:2024-042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林证券"或"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信息平台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债券代码:149791.SZ 债券简称:22华林01),披露了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关于"红博会展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违约责任争议"仲裁案件情况。

2024年2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披露了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针对该仲裁案件做出的《裁决书》((2023)沪贸仲裁字第1938号)相关情况。根据仲裁结果,公司需偿还申请人大连银行的本金损失228,375,010元(如果案涉专项计划在之后的底层资产处置中有可分配财产,申请人后续在清算后可获得的案涉专项计划分配财产应扣减被申请人已赔偿的金额),并承担大连银行律师费、仲裁费等。

根据相关仲裁及判决结果,公司作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管理人,已依法取得案涉专项计划项下底层资产的优先受偿权。相关底层资产为位于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与红旗大街交角处商业及办公区部分的建筑面积119,559.76平方米商业房产和82,730.30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4年5月11日下达《执行裁定书》((2023)黑01执恢545号),裁定启动执行标的物的处置程序。

近日,公司接到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拍卖通知书》,获悉该院通过"京东资产交易平台(http://sifa.jd.com)",发布了关于"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与红旗大街交角处商业及办公区部分的商业房产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的公告,将于2024年7月13日10时至2024年7月14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对上述底层资产进行公开拍卖,起拍价:1,353,000,000元。

上述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675 证券简称:中华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4-036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6月20日(星期四) 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6月13日(星期四) 至06月1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hqydm@cecl.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18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6月20日下午 15:00-16:00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6月20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冯晓明、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顾昕、独立董事夏凌。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6月20日 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6月13日(星期四) 至06月1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qydm@cecl.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李娉婷
电话:021-20772222
电子邮箱:zhqydm@cecl.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ST亿利 公告编号:2024-047
债券代码: 163399 债券简称:20亿利01
债券代码: 163692 债券简称:20亿利02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24日收盘价首次低于1元(当日收盘价为0.98元/股)后,后续交易日公司股票连续下跌,截止2024年6月1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50元/股,连续14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股,即使后续6个交易日连续涨停也不能回归1元/股以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锁定交易类强制退市。

● 公司于2024年6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8202400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 截至2023年末,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在亿利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390,609.99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42,000万元。亿利财务公司对于公司存放的39.06亿元货币资金的用途主要是向亿利集团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近日公司获悉相关贷款已被划分为次级贷款(不良贷款的一种)。因亿利财务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及因资产分类不实、高管人员长期缺位等问题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作出行政处罚,公司存放亿利财务公司款项存在重大可收回性风险。

● 2023年9月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气化车间发生高压气体泄漏事故。亿鼎生态为公司重要子公司,最近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3,808.68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20.02%。目前,相关事故调查进行中,尚未复工复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

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24日收盘价首次低于1元(当日收盘价为0.98元/股)后,后续交易日公司股票连续下跌,截止2024年6月1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50元/股,连续14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即使后续6个交易日连续涨停也不能回归1元/股以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锁定交易类强制退市。

二、公司其他相关重大事项风险提示

1、2023年度,公司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为54,182.0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为67,450.10万元。

2、2024年4月29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3、因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24日收盘价首次低于1元(当日收盘价为0.98元/股)后,后续交易日公司股票连续下跌,截止2024年6月1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50元/股,连续14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股,即使后续6个交易日连续涨停也不能回归1元/股以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锁定交易类强制退市。

5、截至2023年末,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在亿利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390,609.99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42,000万元。亿利财务公司对于公司存放的39.06亿元货币资金的用途主要是向亿利集团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近日公司获悉相关贷款已被划分为次级贷款(不良贷款的一种)。又因亿利财务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及因资产分类不实、高管人员长期缺位等问题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作出行政处罚,受亿利资源集团风险化解进度影响,公司存放亿利财务公司款项存在重大可收回性风险。

6、公司于2024年6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8202400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7、2023年9月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气化车间发生高压气体泄漏事故。亿鼎生态为公司重要子公司,最近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3,808.68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20.02%。目前,相关事故调查进行中,尚未复工复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三、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票价格走势,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462 证券简称:*ST九有 公告编号:临2024-050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在1元附近,存在交易类退市风险,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信息。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于2024年6月13日10时至2024年6月14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深圳中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法院账户名: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https://sifa.jd.com/2577)公开拍卖盛鑫元通所持有的设定质押的公司69,800,000股(股票代码:600462,股份性质:无限售流通股)。目前,公司基本面风险较大,相关股权拍卖存在较大流拍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因(1)公司2023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14.02万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二)项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公司近三年连续亏损且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如2024年年报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终止上市情形,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在1元附近,存在交易类退市风险,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1、因(1)公司2023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14.02万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二)项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公司近三年连续亏损且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如2024年年报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终止上市情形,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因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泰供应链")银行贷款逾期,导致公司被部分债权银行及供应商起诉,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包括基本户),截止本公告日,被冻结金额6087.58元。现润泰供应链已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告破产,目前尚未完成清算程序,如润泰供应链清算资产不足以清偿上述债务,公司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存在承担预计16,700万元担保债务的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股东已通过现金及实物资产补偿金额为14,391万元。

3、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鑫元通")持有公司95,350,904股股份,其持有的全部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并被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起诉,公司控股权存在不稳定的风险。

4、2024年5月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盛鑫元通通知,就与联储证券证券回购纠纷一案,其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通知书》([2023]粤03执恢629号),深圳中院将于2024年6月13日10时至2024年6月14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深圳中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法院账户名: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https://sifa.jd.com/2577)公开拍卖盛鑫元通所持有的设定质押的公司69,800,000股(股票代码:600462,股份性质:无限售流通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7)。目前,公司基本面风险较大,相关股权拍卖存在较大流拍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4-052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永刚先生关于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袁永刚	是	4280	21.16%	2.50%	部分是(高管锁定股)	否	2024-6-12	2025-6-1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置换前期质押

二、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袁永刚	是	4107	20.31%	2.40%	2021-6-18	2024-6-1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袁永峰	22,238.82	13.01%	12,784	12,784	57.49%	7.48%	9,984.00	78.10%	6,695.11	70.81%
袁永刚	20,222.62	11.83%	9,179	9,352	46.25%	5.47%	6,132.00	65.57%	9,034.96	83.11%
袁富根	5,879.61	3.44%								
合计	48,341.04	28.27%	21,963	22,136	45.79%	12.95%	16,116.00	72.80%	15,730.08	60.03%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事项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质押股份、追加担保物及追加保证金等措施,以应对上述风险。

3、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及相关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质押及解除质押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4-046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12月28日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00元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实施主体	金额(元)(本金/收益)	购买/赎回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	年化收益率预计/实际	关联关系
三羊马	40,000,000.00/	购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腾龙叁佰定制款2024年第2期收益凭证	2024年6月14日至2024年9月12日	1.40%或2.80%/	无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上述拟投资的现金管理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财务部门在实施期间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财务部门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品种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审慎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强化相关人员的操作技能及素质。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6)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7)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实施主体	金额(元)(本金/收益)	购买/赎回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	年化收益率预计/实际
1	三羊马	30,000,000.00/-	购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赢通系列中证1000指数单鲨看涨11号收益凭证	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7月2日	1.50% -5.28%/-
2	三羊马	20,000,000.00/133,150.68	购买/赎回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运通209号收益凭证	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4月1日	2.70%/2.70%
3	三羊马	20,000,000.00/-	购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看涨宝"318期	2024年1月4日至2024年7月8日	1.00% -7.10%/-
4	三羊马	20,000,000.00/-	购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看涨宝"319期	2024年1月4日至2024年7月9日	1.00% -6.10%/-
5	三羊马	30,000,000.00/208,927.56	购买/赎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4015号收益凭证	2024年1月23日至2024年4月22日	2.80% -3.00%/2.82%
6	三羊马	30,000,000.00/57,073.97	购买/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694期	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	1.05% -2.48%/2.48%
7	三羊马	30,000,000.00/112,191.78	购买/赎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腾龙伍零定制款2024年第2期收益凭证	2024年3月6日至2024年6月5日	1.50% -3.30%/1.50%
8	三羊马	20,000,000.00/-	购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440期	2024年4月4日至2024年7月3日	1.05% -2.55%/-
9	三羊马	20,000,000.00/-	购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金鲨186天8533期】	2024年4月25日至2024年10月28日	1.5%以上/-
10	三羊马	40,000,000.00/-	购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腾龙叁佰定制款2024年第2期收益凭证	2024年6月14日至2024年9月12日	1.40% 或2.80%/

五、其他情况

(1)截止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0元。

(2)公司购买和赎回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由公司在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设证券资金账号(机构全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机构简称:三羊马物流、资产账户:55016420、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账户名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111201013000643703)进行专户管理。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公司和下属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购买和赎回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期间,上述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专用结算,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截止公告日,资产账户在购买和赎回理财产品等候期间的利息情况如下:

利息收入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时间	金额(元)	公告索引
	-	
合计	-	

(3)公司购买和赎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由公司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设证券资金账号(机构全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机构简称:三羊马物流、资产账户:36674877、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账户名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111201013000643703)进行专户管理。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公司和下属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购买和赎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期间,上述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专用结算,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截止公告日,资产账户在购买和赎回理财产品等候期间的利息情况如下:

利息收入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时间	金额(元)	公告索引
	-	
合计	-	

(4)公司购买和赎回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由公司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设证券资金账号(机构全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机构简称:三羊马物流、资产账户:51070002258321、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账户名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111201013000643703)进行专户管理。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公司和下属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购买和赎回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期间,上述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专用结算,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截止公告日,资产账户在购买和赎回理财产品等候期间的利息情况如下:

利息收入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时间	金额(元)	公告索引
	-	
合计	-	

六、备查文件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产品购买/赎回资料。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4-058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新旭腾")于2024年06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对募投项目部分设备进行调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4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4,150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1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155.50万元,扣除与本次公开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8,955.5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7,200.00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51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明新旭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表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110万张牛皮汽车革清洁化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21,850	21,850
2	年产50万张高档无铬鞣牛皮汽车革工业4.0建设项目	39,800	39,800
3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50	5,550
4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20,000
合计		87,200	87,200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部分设备情况

(一)调整部分设备的必要性

鉴于"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初期编制的可行性报告基于过往的时点,其选定的设备及市场定位已难以适应当前快速发展的技术趋势和日益增长的客户需求。因此,为了更好地匹配当前研发需求,公司决定对涉及研发中心募投项目中部分设备实施优化调整策略。

(二)募投项目部分调整具体情况

根据目前市场状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部分设备进行调整: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5,550万元,项目投资构成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建设投资	-	-
1.1	建筑工程费	500.00	9.01%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379.00	78.90%
2	预备费及其他费用	171.00	3.08%
3	铺底流动资金	500.00	9.01%
	项目总投资	5,550.00	100.00%

调整前设备购置及安装费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来源
1	震荡拉软机	台	1	进口
2	摔软转鼓	套	2	进口
3	自动清洁机	台	1	进口
4	对色仪	台	1	进口
5	进口灯箱	台	1	进口
6	lm3仓VOC试验箱	台	1	进口
7	氙灯试验机	套	2	进口
8	屈挠试验仪	套	1	进口
9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套	1	进口
10	高性能液体色谱仪	台	1	进口
11	50倍专用放大镜	套	2	进口
12	老化试验箱	台	6	进口
13	步入式VOC采集气候试验室	台	1	进口
14	恒温恒湿试验箱	台	4	进口
15	恒温恒湿试验箱	台	2	进口
16	油脂含量测试仪	台	2	进口
17	马丁代尔测试仪	台	2	进口
18	Taber磨耗	台	4	进口
19	桌上型指针式厚度仪	个	2	进口
20	耐折牢度测试机	台	6	进口
21	汽车内饰物耐燃试验机	台	2	进口
22	燃烧试验机通风橱	台	2	进口
23	皮革软度仪	台	3	进口
24	立式耐寒弯折试验	台	2	进口
25	雾化测试仪	台	2	进口
26	高温灰化炉	台	3	进口
27	紫外分光光度计	台	2	进口
28	拉力测试机	只	2	进口
29	摩擦色牢度试验机	台	5	进口
30	MIE磨耗试验机	台	2	进口
31	耐揉搓试验机	台	2	进口
32	耐磨试验仪	台	3	进口
33	粘滑试验仪	台	1	进口
34	涂层测厚仪	台	2	进口
35	摩擦坚固牢度试验仪	台	2	进口
36	显微镜	台	2	进口
37	抗弯刚度试验仪	台	1	进口
38	光泽度测试仪	台	2	进口
39	弗莱克刚软度试验仪	台	2	进口
40	耐磨试验机	台	2	进口
41	福特14号耐折试验仪	台	2	进口
42	横向磨损试验仪	台	1	进口
43	CSI抗起球试验仪	台	2	进口
44	菲亚特磨损试验仪	台	2	进口
45	德国毕克透过率测量仪	台	2	进口
46	现代磨损试验仪	个	2	进口
47	对色仪	套	2	进口
48	标准光源对色房	个	1	进口
49	绷板机	台	1	国产
50	冷冻式干燥机	个	1	国产
51	不锈钢马镫	个	20	国产
52	守验室专用档案柜	个	50	国产
53	静态伸长仪	套	3	国产
54	皮料切割机	个	2	国产
55	洗碗机(洗瓶机)	台	2	国产

调整后设备购置及安装费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来源
1	摔软转鼓	套	2	进口
2	进口灯箱	台	1	进口
3	lm3仓VOC试验箱	台	1	进口
4	氙灯试验机	套	2	进口
5	屈挠试验仪	套	1	进口
6	高性能液体色谱仪	台	1	进口
7	老化试验箱	台	6	进口
8	步入式VOC采集气候试验室	台	1	进口
9	恒温恒湿试验箱	台	4	进口
10	恒温恒湿试验箱	台	2	进口
11	油脂含量测试仪	台	2	进口
12	马丁代尔测试仪	台	2	进口
13	Taber磨耗	台	4	进口
14	桌上型指针式厚度仪	个	2	进口
15	耐折牢度测试机	台	6	进口
16	汽车内饰物耐燃试验机	台	2	进口
17	燃烧试验机通风橱	台	2	进口
18	皮革软度仪	台	3	进口
19	立式耐寒弯折试验	台	2	进口
20	雾化测试仪	台	2	进口
21	紫外分光光度计	台	2	进口
22	拉力测试机	只	2	进口
23	摩擦色牢度试验机	台	5	进口
24	MIE磨耗试验机	台	2	进口
25	摩擦坚固牢度试验仪	台	2	进口
26	显微镜	台	2	进口
27	抗弯刚度试验仪	台	1	进口
28	光泽度测试仪	台	2	进口
29	标准光源对色房	个	1	进口
30	冷冻式干燥机	个	1	国产
31	不锈钢马镫	个	20	国产
32	守验室专用档案柜	个	50	国产
33	静态伸长仪	套	3	国产
34	皮料切割机	个	2	国产
35	洗碗机(洗瓶机)	台	2	国产
36	绿色涂饰试验线	套	1	进口

部分设备的调整及变化,一是为了适应新工艺需求,二是为了更好的适应市场变化需求,三是为了更好的研发低碳、绿色产品;上述设备的调整及变化,不会影响本项目的最终产品和应用领域,更能提高最终产品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调整后的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不变,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费总额不变,项目总投资金额不变。

(三)本次调整对募投项目的影响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设备的综合配套能力和智能化水平,提升研发硬件能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仅涉及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不取消原募集资金项目,不实施新项目,不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不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部分设备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06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部分设备进行调整,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仅涉及对"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取消原募集资金项目,不实施新项目,不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不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与项目内容均不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仅涉及对"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取消原募集资金项目,不实施新项目,不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不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与项目内容均不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本次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保荐机构对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6月14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4-059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概况:"年产800万平方米全水性定岛超纤新材料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5年12月。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新旭腾")于2024年06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7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03月30日公开发行了6,73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300万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66,694万元。另扣除与本次公开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329.7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364.2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04月07日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2〕119号)。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募投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800万平方米全水性定岛超纤新材料智能制造项目	62,309.91	48,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9,300.00	18,364.23
合计		81,609.91	66,364.23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03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6,378.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截至2024年03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截至2024年03月31日投入进度
1	年产800万平方米全水性定岛超纤新材料智能制造项目	62,309.91	48,000.00	17,626.30	36.72%
2	补充流动资金	19,300.00	18,364.23	18,752.32	102.11%
合计		81,609.91	66,364.23	36,378.62	-

注:1、"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进度大于100.00%主要系账户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所致;2、以上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内容

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的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前	调整后
1	年产800万平方米全水性定岛超纤新材料智能制造项目	2024年7月	2025年12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受下游市场及宏观环境变化的综合影响,公司在实施过程中综合考虑现有人才结构和市场需求等因素,控制了投资节奏,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因而本项目整体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无法在原定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经审慎研究,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拟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4年7月调整至2025年12月。

(三)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

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后能够按期完成:

1、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2、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理,定期对项目进度进行监督,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确保募投项目质量、安全、进度和经济效益可控,确保项目按期完成。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与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06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800万平方米全水性定岛超纤新材料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2024年7月延期至2025年12月。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系根据目前项目实施进度审慎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6月14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4-055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新旭腾")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06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06月10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庄君新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墨西哥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向墨西哥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6月14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4-056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新旭腾")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06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06月10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卜凤燕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调整仅涉及对"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取消原募集资金项目,不实施新项目,不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不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与项目内容均不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06月14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4-057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墨西哥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宝盈(墨西哥)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盈(墨西哥)")
● 增资金额:2,000万美元(按汇率7.11折算约合人民币14,220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资是基于海外业务持续发展的需要以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未来的实际经营状况与潜在收益可能受到宏观经济政策调整、行业周期波动、市场竞争加剧、技术更新迭代、产品需求变化以及项目运营管理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效益不及预期等风险。本次增资事项涉及资金出境,尚需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存在未获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不确定性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新旭腾")于2024年06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墨西哥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布局的规划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宝盈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宝盈")拟按照持股比例以现金出资方式向宝盈(墨西哥)增资2,000万美元(按汇率7.11折算约合人民币14,220万元),主要用于宝盈(墨西哥)购置设备和日常经营等,以支持宝盈(墨西哥)的快速发展。本次增资完成后,宝盈(墨西哥)的投资总额将由980万美元增加至2,980 万美元,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二) 公司于2024年06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墨西哥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被增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宝盈(墨西哥)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Bowen New Material Mexico S. de R.L. de C.V.
成立时间	2023年3月
主要办公地点	Blvd Stiva 2106 San José de Cementos León 37555 León de los Aldama Guanajuato
法定代表人	唐世伟
投资总额	980万美元
主要从事业务	汽车内饰材料的制造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

经核查,宝盈(墨西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未决重大诉讼、仲裁等事项。

(二)被增资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0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661.15	7,193.65
净资产	5,453.77	2,706.34
项目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230.20	-401.72

目前宝盈(墨西哥)子公司尚未正式开展具体业务。

(三)被增资公司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明新旭腾	9.80	1%	29.80	1%
香港宝盈	970.20	99%	2,950.20	99%
合计	980	100%	2,980	100%

本次增资完成后,宝盈(墨西哥)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四)增资方式

公司及香港宝盈以现金出资方式增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了支持宝盈(墨西哥)的快速发展,进一步扩大公司墨西哥生产基地的经营规模、运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增资完成后,宝盈(墨西哥)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是基于海外业务持续发展的需要以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未来的实际经营状况与潜在收益可能受到宏观经济政策调整、行业周期波动、市场竞争加剧、技术更新迭代、产品需求变化以及项目运营管理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效益不及预期等风险。本次增资事项涉及资金出境,尚需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存在未获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不确定性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对外投资事项及子公司业务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自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6月14日